

二零一八年五月八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第二次全港性食物消費量調查及 其與食物安全規管機制的關係

目的

本文件向委員簡介正由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物安全中心（食安中心）進行的第二次全港性食物消費量調查，及該調查對食物安全風險評估和規管工作的重要性。

食物消費量數據的重要性

2. 食安中心採用世界衛生組織和聯合國糧食及農業組織的建議，以風險分析模式作為其食物安全規管策略的基礎。風險分析模式建基於風險評估、管理和傳達，三者環環緊扣。採用風險分析模式有助聚焦執行食物安全監管工作，有效訂定工作優次及善用資源，不少經濟體亦以此模式作為其食物安全規管策略。

3. 風險評估涉及以科學評估市民在日常飲食中因不同污染物而面對的食物安全風險，食安中心一向以風險評估的結果為科學基礎，以制定和採取合適的風險管理措施，和提供合適的食物安全訊息。食物消費量數據（即市民大眾飲食的選擇和份量）是進行有關評估時必須具備的數據。

4. 食安中心過往曾兩次進行食物消費量調查，2000 年為中學生進行過一次調查，2005 年至 2007 年間則為約 5 000 名 20 至 84 歲的受訪者進行全港首個食物消費量調查。食安中心

已於其規管工作中（包括日常的風險評估、《香港首個總膳食研究》¹及各項專題風險評估研究），參考及應用這些數據。

第二次全港性食物消費量調查

調查目的

5. 由於全港首個食物消費量調查距今已經超過十年，而市民的飲食習慣會因不同的社會、經濟、文化等因素及趨勢隨時間演變，我們有需要進行第二次全港性食物消費量調查，以了解市民最新的飲食習慣，確保食物安全規管機制、策略和措施與時並進。

調查範圍

6. 是次調查對象包括 5 000 名 18 歲或以上的香港陸上非住院市民，我們會先隨機抽出住戶，再從獲抽取的住戶中隨機抽出一名成員作為受訪者。調查已於 2018 年 4 月 13 日展開，為期約一年。

調查方法

7. 是次調查會收集受訪者的飲食習慣、體重和身高以及人口資料，每名受訪者會接受兩次訪問，第一次訪問時，訪問員會要求受訪者提供在指定的 24 小時內曾進食的食物和飲品的資料（24 小時膳食回顧），以及過去 12 個月內進食某些食物的情況（食物頻率問卷）。第二次訪問時受訪者只須回答 24 小時膳食回顧。

¹ 2011 年公佈的《香港首個總膳食研究》，目的在於估計整體香港市民和不同人口組別從膳食攝入各種物質（包括污染物和營養素）的分量，從而評估攝入這些物質對健康帶來的風險。涉及的工作包括食物抽樣和處理、化驗分析，以及膳食攝入量（Dietary Exposure）評估。該報告的結果有助整全地了解香港成年市民透過膳食攝入各種污染物和營養素的分量。

相關安排

8. 所有受訪者的個人資料將會保密，食安中心和其他政府機關皆無法獲取任何可以識別受訪者的資料。我們亦為訪問員使用的手提電腦設置多項措施，包括安裝有響鬧功能的防遺失感應器，避免遺失手提電腦，從而確保資料保密。

9. 食安中心已委託政策二十一有限公司進行是次調查，並正分批向獲選住戶發送邀請信，闡釋調查目的和訪問安排。

10. 為確保調查結果能準確反映市民的飲食習慣，公眾參與至為重要。食安中心已進行一連串宣傳工作，包括舉行記者會、印製海報和小冊子，呼籲獲邀的受訪者踴躍參與調查。市民亦可以從食安中心網站的專頁和其他宣傳品獲取更詳盡的資訊。

徵詢意見

11. 委員請備悉第二次全港性食物消費量調查的工作計劃。

食物及衛生局
食物環境衛生署
食物安全中心
2018 年 4 月